

# 義守大學生物科技系申請轉系要點

95年09月18日9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95年09月21日9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96年09月18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6年09月19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8年04月17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8年04月24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9年09月17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平轉標準：

1. 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科系班級之前百分之五十以上(含百分之五十)
2. 操行成績必須在八十分以上(含八十分)

## 二、降轉標準：

1. 操行成績必須在八十分以上(含八十分)。

三、進入生物科技之學生需於畢業前補修完畢本系所規定之課程，並需同時遵守本系擋修、畢業學分要求等所有本系學生所需遵守之畢業規則與法條。

四、符合平轉、降轉標準者須再經過面試及系務會議審核通過。

## 生物科技系申請轉系辦法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一、平轉標準：</p> <p>1. 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科系班級之前百分之五十以上(含百分之五十)</p> <p>2. 操行成績必須在八十分以上(含八十分)</p> <p>二、降轉標準：</p> <p>1. 操行成績必須在八十分以上(含八十分)。</p>	<p>第一條：外系生若平轉至生物科技學系，需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科系班級之前百分之七十以上(含百分之七十)；外系生若降轉至生物科技學系，不受學業平均成績之限制；但不論平轉或降轉之轉系生，其操行成績必須在八十分以上(含八十分)，並經由生物科技學系面試審查符合本系規定者方有資格申請轉入生物科技學系。</p>	<p>1. 修改平轉規定，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原科系班級之前百分之七十以上(含百分之七十)改為百分之五十以上(含百分之五十)。</p> <p>2. 條次修改</p> <p>3. 平轉和降轉規則分別為一、二點</p>
<p>三、進入生物科技之學生需於畢業前補修完畢本系所規定之課程，並需同時遵守本系擋修、畢業學分要求等所有本系學生所需遵守之畢業規則與法條。</p>	<p>第二條：進入生物科技之學生需於畢業前補修完畢本系所規定之課程，並需同時遵守本系擋修、畢業學分要求等所有本系學生所需遵守之畢業規則與法條。</p>	<p>1. 條次修改</p>
<p>四、符合平轉、降轉標準者須再經過面試及系務會議審核通過</p>	<p>第三條：上述申請者須經過系務會議審核通過。</p>	<p>1. 條次修改</p>